

漯河市郾城区规划路道路新建工程-黄河西路~ 沙北路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郾采磋商采购-2024-2

项目名称：漯河市郾城区规划路道路新建工程-黄河西路~沙北路

采购单位：漯河瑞骏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漯河市宇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日期：二〇二四年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磋商须知	6
第三章	项目内容要求	18
第四章	评审办法	21
第五章	采购合同样本（仅供参考）	26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9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漯河市郾城区规划路道路新建工程-黄河西路~沙北路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获取 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项目编号：郾采磋商采购-2024-2;

2. 采购项目名称：漯河市郾城区规划路道路新建工程-黄河西路~沙北路;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3535331.45 元;

最高限价：3535331.45 元;

5. 采购需求：漯河市郾城区规划路道路新建工程-黄河西路~沙北路，规划路位于漯河市郾城区，为南北向城市支路，工程北起黄河西路(K0+006.07)，经伊河路，南至沙北路(K0+311.4)，施工段全长 305.33m。沿线与黄河西路、伊河路、沙北路平面相交，其中黄河西路、伊河路、沙北路均为现状道路。规划路规划为“单幅路”形式，道路红线宽度为 30m，双向四车道，标准横断面布置为:30m(红线)=6m(人行道)+18m(车行道)+6m(人行道)，本次计算东半幅。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6. 工期：120 日历天;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必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其以上资质, 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贰级及其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不含临时证件),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若发现供应商项目经理有在建工程、有弄虚作假行为, 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注: 以下材料供应商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 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 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附件 3, 供应商在中标后, 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 经核验无误后, 由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a. 近六个月（近六个月指 2023 年 01 月至至今）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b. 近六个月（近六个月指 2023 年 01 月至至今）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 年 01 月 17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4 年 01 月 23 日 24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有意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企业注册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后，持 CA 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下载磋商文件、图纸（如有）、工程量清单（如有）等，方可参加投标。凡未按本公告规定下载磋商文件、图纸（如有）、工程量清单（如有）的，投标无效。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1 月 30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4 年 1 月 30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漯河市源汇区宝塔山路与长江路交叉口向北 100 米漯河市市民之家 5 楼）。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现场电子开标”方式，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响应人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开标大厅（<https://ggzy.ds.j.luohe.gov.cn/bidweb/>）进行在线签到，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响应人需要抵达开标现场，由法人或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议。

2.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3. “企业注册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4. 代理费用的收取

收取方式：由中标单位支付，通过单位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支付，不接受现金结算。

收取标准：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 号文规定。

收取金额：37350 元。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8.1 采购人信息

采 购 人：漯河瑞骏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人地址：漯河市郾城区

采购人联系人：岳女士

采购人联系电话：13193913319

8.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漯河市宇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漯河市海河路 241 号

联 系 人：周先生 刘先生

联系电话：15639551852 15503958997

8.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周先生

联系电话：15503958997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磋商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采 购 人：漯河瑞骏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人地址：漯河市郾城区 采购人联系人：岳女士 采购人联系电话：13193913319
2	项目名称	漯河市郾城区规划路道路新建工程-黄河西路~沙北路
3	项目编号	郾采磋商采购-2024-2
4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漯河市宇鑫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漯河市海河路 241 号 联 系 人：刘先生 周先生 联系电话：15639551852 15503958997
5	磋商报价及 采购预算金额	1、磋商响应人必须就“采购服务内容”中公布的采购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2、本项目预算（最高限价）：3535331.45 元。
6	采购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7	质量要求	合格
8	计划工期	120 日历天
9	磋商报价	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3535331.45 元。 首次报价超过所磋商采购预算金额的，响应文件作相应无效处理。 本次磋商有二次报价机会。（现场电子报价）
10	磋商响应人资格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条“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1	磋商费用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磋商响应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12	响应人的 备选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13	技术部分要求	详见磋商文件技术部分。

漯河市郾城区规划路道路新建工程-黄河西路~沙北路竞争性磋商文件

14	技术部分要求	详见磋商文件技术部分。
16	磋商响应人公章	本采购文件中描述磋商响应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磋商响应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文件有特殊规定外，磋商响应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磋商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17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4年1月30日09点30分
18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19	磋商时间、地点、人员	<p>1、磋商时间：2024年1月30日09点30分</p> <p>2、磋商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漯河市源汇区宝塔山路与长江路交叉口向北100米漯河市市民之家5楼)</p> <p>3、本项目采用“现场电子开标”方式，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响应人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开标大厅 (https://ggzy.ds.j.luohe.gov.cn/bidweb/) 进行在线签到，响应人需要抵达开标现场准时参加开标活动。</p> <p>4.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应当按时参加开标（磋商）会，并在采购人按磋商程序进行点名时，向采购人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如委托代理人参加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以证明其出席，否则视为投标响应无效。以上证明材料在现场验证时需留存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一套。供应商还须携带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CA数字证书，通过开标系统在开标时间前完成在线签到，及开标现场完成响应文件解密等工作。</p>
20	响应有效期	磋商截止时间之日起60天
21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标准详见第四章：评审办法。
22	磋商小组的组成	磋商小组的构成： <u>5</u> 人。1名业主评委，2名经济评委，2名技术评委。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除采购人代表外其余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3	是否授权评审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由磋商小组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
24	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p>1、采购代理机构于评标结束后发布成交公告并向成交响应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公告发布在本磋商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p> <p>2、在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响应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如成交响应人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不办理成交通知书领取手续的，按违约处理。招标采购单位将取消其成交资格，没收成交响应人所有磋商的全部磋商保证金，从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响应人中按顺序重新确定成交响应人，组织供需双方签订合同</p>

漯河市郾城区规划路道路新建工程-黄河西路~沙北路竞争性磋商文件

		同。
26	评审标准、方法	综合评分法
27	投标预备会议	采购人不统一组织投标预备会议。 响应人若在查阅磋商文件或现场踏勘中有问题，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给采购人或代理公司。
28	踏勘现场	采购人不统一组织响应人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响应人可自行对项目现场进行踏勘，以便获取须自己负责的有关编研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响应人自己承担。
29	响应人疑问及澄清	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ds.j.luohe.gov.cn/)”将提出的问题进行提交，逾期不予答复。
30	解释权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32	投标报价及费用	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收取方式：由中标单位支付，通过单位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支付，不接受现金结算； 收取标准：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 号文规定。 收取金额：37350 元
33	付款方式	以实际签订合同约定为准。
35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2、质保期内由于质量问题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单位负责。
36	一、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注意事项	1. 招标文件的获取 1.1 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响应人首先需在漯河市电子交易系统 (http://zfcg.lhjs.cn/) 中进行企业注册并进行 CA 锁绑定（未有 CA 锁的请到交易中心一楼大厅办理申请 CA 锁事宜）；然后方可登陆该系统参与下载招标文件等业务操作，未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的业务操作行为一律无效； 1.2. 漯河市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手册请各响应人自行前往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 (http://www.lhjs.cn) “下载中心” 下载即可。 1.3. 企业注册入库：点击“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ds.j.luohe.gov.cn/ ”的“登陆”按钮进入“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点击页面下方的“企业注册”进行企业信息登记入库，具体操作详见“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的操作手册，企业注册不需要进行现场审核。

1.4. 招标文件下载: 点击“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ds.j.luohe.gov.cn/>”上的“登录”按钮进入“政府采购交易平台”, 进入该平台后即可找到对应的项目公告, 在公告下方进行招标文件下载。

1.5. 技术服务电话:

技术服务电话: 0395-2961908 13939506901 13939506152 13939509206

二、电子评审其他条款

2.1、本工程实施电子评审;

2.2、开标会议因网络、系统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开评标系统未下载获取到投标单位上传的已加密投标文件, 投标单位可以提供与上传已加密投标文件同 ID 的未加密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响应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 由招标代理授权后自行导入到开评标系统, 投标单位不能提供或者提供与上传已加密投标文件非同 ID 的, 导致不能导入投标文件, 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2.3、在编制投标文件时, 以招标人最后发出的电子招标文件和变更通知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为准进行投标文件编制, 未按照要求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2.4、响应人在投标前应自行检查电子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由于个人保管或使用 CA 锁不当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者解密失败, 造成评标委员会无法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的, 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 且投标文件不计入评标基准价计算及商务标的评审。

2.5、投标文件中发现硬盘序列号或预算软件加密锁编号(包括盗版软件)一致的, 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

2.6、响应人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没有使用本工程规定的投标制作软件(投标制作工具中心网站下载)编制投标文件, 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2.7、所有投标文件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 均按格式中规定盖章或签字, 未按规定盖章或签字, 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2.8、注意事项:

关于 CA 锁 PIN 码的, 就是 CA 的个人识别密码, 用来保护自己的 CA 不被他人使用, 投标过程中如果输入 pin 码过多, 导致当前 CA 锁被锁定, 由于 pin 码的再次开通 CA 公司需要一定时间, 开标过程中由于响应人自己忘记 pin 码而导致 CA 锁被锁定无法导入电子投标文件, 由响应人负责。

三、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说明和相关规定

3.1 本工程实行电子招投标, 电子投标文件将采用 CA 加密。

3.2 电子版招标文件的发放。电子版招标文件直接在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上下载。招标文件内容含招标文件(包括工程量清单)、工程图纸及其他有关资料、投标工具安装程序、操作手册、注意事项。

3.3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1)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 即全部投标文件均采用电子化编制和电子评标。响应人应将编制完成后的全

部投标文件导入投标工具（若含技术标、资信标的也应编制完成后导入投标工具），检查并填写好相应信息，并且用 CA 锁对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的相应报表进行电子签章。检查无问题后生成“已加密投标文件”；最后将该版本投标工具生成的《YYYY（响应人名称）.已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

3.4 特别提醒

因本工程采用电子评标；交易模式，故招标人特别说明如下：

3.4.1 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3.4.2 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必须使用经测试过的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完成投标过程。响应人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响应人自负。投标专用工具的开发商可根据响应人要求，提供必要的培训和技术支持。

3.4.3 响应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响应人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二个文件，一个是已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未加密投标文件，作为备用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响应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开标当日，响应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与招标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提疑以及文件传送等活动。

3.4.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响应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提前进入不见面交易系统进行在线签到，播放远程开标会议温馨提示测试音频。根据操作手册（请在下载中心进行下载）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群聊板中反馈。

3.4.5 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到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响应人将无法进行解密、唱标、确认开标、评审结果查看等操作，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3.4.6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公布响应人名单并展示投标保证金递交匹配情况，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响应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响应人远程解密方法详见操作手册），响应人解密限定在开标当 00 时 00 分之前完成。因响应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响应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3.4.7 若响应人已申请多把 CA 锁，请注意使用差别，确保制作上传加密投标文件和开标解密时磋商文件用的 CA 锁是一致的，否则造成解密失败的，由响应人负责。

3.4.8 投标文件唱标结束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确认开标的指令，响应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确认开标（响应人确认开标方法详见操作手册），响应人确认开标限定在倒计时发起后 分钟之内在线签章确认开标。因响应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CA 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确认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确认开标的，视为响应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确认开标操作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确认开标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3.4.9 开评标全过程中，各响应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解密、唱标、确认开标、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响应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均被视为是响应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响应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响应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3.4.10 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响应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 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耳麦、话筒、高清摄像头、音响）等；建议响应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 浏览器（版本必须为 11 及以上），品茗驱动 1.5 版本（可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下载 <https://ggzy.ds.j.luohe.gov.cn/>）。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响应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响应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响应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3.4.11 响应人的投标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响应人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补充、更新。投标文件“其他材料”中仅可上传企业信息库无法上传入库的资料（扫描件）。投标单位将应当在企业信息库中维护的信息传入投标文件“其他材料”中的，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认可，导致废标的，责任自负。

3.4.12 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尽早完成上传。

3.4.13 技术服务电话： 0395-2961908 13939506901 13939506152 13939509206

1 . 总则

1.1 适用范围

1.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中所叙述的项目采购。

1.2 定义

1.2.1 采购代理机构指组织本次采购的机构，即漯河市宇鑫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2.2 报价响应人指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具有合法经营资格，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购买磋

商文件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单位。

1.2.3 成交响应人系指由磋商小组综合评审确定的对竞争性磋商内容做出实质性响应，综合竞争实力最优、报价合理，有能力为采购人提供服务，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响应人。

1.2.4 采购人指采购本次服务，并与成交响应人签订合同的单位。

1.3 合格的报价响应人

1.3.1 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报价响应人资格要求”。

1.4 投标费用

1.4.1 无论磋商过程和结果如何，报价响应人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本项目的全部费用。

2. 磋商文件说明

2.1 磋商文件构成

2.1.1 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须知前附表；
- 3) 项目内容要求；
- 4) 评审办法；
- 5) 采购合同；
- 6) 响应文件格式。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详见第二部分“磋商须知前附表”

2.3 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详见第二部分“磋商须知前附表”

3. 响应文件说明

3.1 响应文件组成（格式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 (1) 响应函（**必须提供**）；
- (2) 如法人参加磋商，磋商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如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须磋商响应人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 (3) 磋商响应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 (4) 磋商响应人的有效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及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或“三证合一”副本复印件、（或事业单位登记证）（**必须提供**）；
- (5) 资质证明材料复印件（**必须提供**）；

- (6) 磋商报价（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必须提供**）；
- (7) 施工方案（**必须提供**）；
- (8)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响应性承诺承诺书，投标承诺函（**必须提供**）；
- (9) 磋商响应人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方案（**必须提供**）；
- (10) 评分标准中要求的企业业绩证明（**如有，请提供**）；；
- (11) 其他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如产品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以提供工商注册地的工业和信息化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为准）（**如有，请提供**）；
- (12) 响应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3.1.1 报价要求

3.1.1.1 报价响应人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在了解磋商文件要求的基础上制作响应文件。

3.1.1.2 报价响应人应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及有效性，以确保其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3.2 响应文件格式

3.2.1 响应文件要按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格式和内容编写。

3.2.2 响应文件须用汉语表述(规格、型号、代号、数字除外)。

3.2.4 响应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

3.2.5 未按要求加盖公章、签字、填写内容不符、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响应文件可能被判为无效报价。

3.2.7 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报价概不接受。

3.3 投标报价

3.3.1 报价响应人应按磋商文件详细填写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服务的单价和总价。

3.3.2 报价须为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内容，经相关部门验收合格，交付采购人或指定部门为基础的投标报价。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投标文件的上传

响应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响应人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二个文件，一个是已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未加密投标文件，作为备用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响应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

4.2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网上递交：响应人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

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4.2.2 响应人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4.2.3 响应人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地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4.2.4 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人所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响应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响应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款的要求签字或盖章。

4.3.3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5. 开标和评审

5.1 开标

5.1 本项目实行本项目采用“现场电子开标”方式，响应人需要抵达开标现场，由法人或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议。

响应人代表还需要携带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法人章、单位公章），供应商代表还需要携带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通过开标系统在开标时间前完成在线签到，及开标现场响应文件解密等工作。

采购人进行竞争性磋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应当按时参加开标（磋商）会，并在采购人按磋商程序进行点名时，向采购人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如委托代理人参加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以证明其出席，否则视为投标响应无效。以上证明材料在现场验证时需留存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一套。

5.2 磋商小组组成

5.2.1 磋商小组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5.2.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报价响应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报价响应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报价响应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报价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报价响应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5.3 对响应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5.3.1 开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

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报价一览表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为准。若报价响应人拒绝接受上述修正，其报价将被拒绝。

5.3.2 磋商小组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磋商小组将确定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对磋商文件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实质性响应是指符合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负偏离或保留。报价响应人应对照磋商文件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特别对于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报价响应人必须提供所投货物的具体参数值。报价响应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报价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报价。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报价将按照无效报价处理：

- 1) 报价响应人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
-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 3) 响应文件无报价响应人公章、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
- 4) 资格标准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 5) 不满足“采购内容及要求”中的要求规定的；
- 6) 报价响应人在一次报价中对同一货物存在两个或多个报价的；
- 7) 投标报价超出项目预算的；
- 8)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5.4 再次报价

5.4.1 磋商小组在审阅响应文件的基础上，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报价响应人进行磋商。报价响应人须及时提交最终报价。

5.5 评审原则、依据和方法

5.5.1 “公开、公平、公正、竞争、择优、效益”为本次磋商的基本原则，磋商小组将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公平、公正地对待各报价响应人。

5.5.2 评标的依据为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最终报价承诺。

5.5.3 磋商小组成员集体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报价响应人进行磋商，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实质性响应的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承诺进行综合评分。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确定成交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确定。评审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确定。

5.5.4 磋商小组评审过程中出现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处理。

5.5.5 磋商小组经评审，认为所有报价都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报价。

5.6 评审纪律

5.6.1 磋商小组内部讨论的情况和意见必须保密，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给报价响应人或与报价响应人有关的单位或个人；

5.6.2 在评审过程中，报价响应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对磋商小组成员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私下接触，否则取消报价资格；

5.6.3 评标期间，各磋商小组成员不得随意出入评审地点，与外界通讯、会客等；

5.6.4 磋商小组成员不按评审办法及标准评标，经劝阻不改正的，认定为无效评审；

5.6.5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出具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5.6.6 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人员应将全部资料整理上交采购代理机构，严禁将评标过程中有关资料向报价响应人或者其他单位提供。

6. 合同签订

6.1 成交通知书

6.1.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磋商小组的评审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发布成交公告，并向成交响应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对未成交响应人不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包括纸质响应文件和备份电子版响应文件)。

6.1.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采购合同的重要依据，对采购人和成交响应人具有法律效力。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响应人放弃成交项目的都应承担法律责任。成交响应人不得转让成交项目，也不得将成交项目肢解后分别转让，违者将取消成交资格。

6.3 签订合同

6.3.1 评审结果公告结束后，成交响应人应按照《成交通知书》的要求，在指定的时间和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合同签订的内容不能超出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3.2 磋商文件、澄清文件、成交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及最终报价承诺等，均做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做实质性修改。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6.4 付款方式

6.4.1 付款方式：按“磋商须知前附表 付款方式”中规定执行。

7. 其他

7.1 解释权

7.1.1 本次采购的最终解释权归为采购代理机构，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代理机构的书

面解释为准。

7.1.2 磋商文件未明示，而又没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时，以代理机构的解释为准。

7.2 其他规定

7.2.1 参加磋商活动的报价响应人必须遵纪守法，严禁不正之风，不得哄抬标价，串通报价，不得损害国家和他人利益，否则取消其报价资格并追究其法律责任。

7.2.2 如报价响应人在磋商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其不良行为通报监督管理部门，由监督管理部门进行处罚。

7.2.3 报价响应人应认真审阅磋商文件及有关资料的所有内容，“磋商须知”与“磋商须知前附表”不一致的，以“磋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7.2.4 报价响应人应认真审阅磋商文件及有关资料的所有内容。报价响应人由于对磋商文件及相关资料的任何误解和忽略，导致发生的任何风险及结果，其责任一律自负。

7.2.5 报价响应人认为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如报价响应人通过不正当方式恶意诽谤，一经查实，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利通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将其列入黑名单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公布不良行为。

第三章 项目内容要求

一、项目名称：漯河市郾城区规划路道路新建工程-黄河西路~沙北路

二、项目预算（最高限价）：3535331.45 元

三、.投标报价

3.2.1 本工程的投标报价由响应人根据工程特点和自身情况自主报价。

3.2.2 本工程设最高限价。响应人的投标总报价超出最高限制价按废标处理。

3.2.3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报价，并以人民币币种签约、结算。

四、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另附。

五、技术标准和要求

本工程要求的质量标准为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合格）。

第四章评审标准及方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响应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响应函签字盖章	授权委托书应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响应文件除授权委托书的其他位置,应根据磋商文件中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由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最高限价	本项目设预算金额(最高限价),超过最高限价无效。
2.1.2	资格	
	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可提供原件或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可提供原件或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或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原件)
	资质等级	符合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条“申请人的资格要求”(可提供原件或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建造师	符合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条“申请人的资格要求”(可提供原件或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p>响应人需将上述证明材料及资格审查所需证件材料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上传登记以便查询核实,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或投标文件内复印件与所提供证明材料不一致者视为未通过资格审查。</p>		
2.1.3	响应	
	性	
	评审	
	标准	
	响应内容	符合第二章“磋商须知”第6项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磋商须知”第8项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磋商须知”第7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磋商须知”第20项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三章第5项“工程量清单”给出的子目编码、子目名称、子目特征、计量单位和工程量。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盖章要求	投标人的工程量清单报价表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且有本单位注册造价工程师或造价员签字和签章或者委托具有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加盖编制单位的资质专用章且有造价人员签字和签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第三章“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
		投标价格	低于（含等于）采购人的最高限价。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施工组织设计: <u>40</u> 分 投标报价: <u>50</u> 分 其他: <u>10</u>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各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多于 5 家(不含 5 家)时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 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投标人有效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4 (1)	施工组织设计 评分标准(40分)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3-5分)	投标文件编制内容完整,对招标范围内的各专业工程有叙述的得3分,施工组织措施编制针对性强,切实可行加0-2分,没有此项叙述的为零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3-5分)	有施工方案及施工方法和技术措施的得2分,施工方案及施工方法合理、可行加1-2分,技术措施针对工程质量、工期和施工安全生产有保障加1分,没有此项叙述的为零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3-5分)	有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得3分,措施合理、可行、详实、得力加0-2分,没有此项叙述的为零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3-5分)	各分项工程有安全技术措施得3分,安全保证体系合理完整、安全管理制度严谨可行加0-2分,没有此项叙述的为零分。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3-5分)	有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得3分,措施明确、合理、

			切实可行加0-2分，没有此项叙述的为零分。
		文明施工保证体系及保证措施（3-5分）	有文明施工保证体系及保证措施得3分，保证体系及保证措施完善、合理可行加0-2分，没有此项叙述的为零分。
		建筑垃圾处置方案（1-2分）	针对建筑垃圾种类，预计生产量、扬尘防止措施有针对性方案以及措施得1分，措施以及方案针对性详细合理，切实可行的得加0-1分。没有此项叙述的为零分。
		扬尘治理方案（1-2分）	有扬尘治理的方案和具体措施和方法得1分；扬尘治理具体措施针对性强切实、合理、科学、可行的加0-1分，没有此项叙述的为零分。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1-3分）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施工总进度表或工期网络图、劳动力曲线及不均匀系数编制完整得2分，网络图详细、关键路线清晰，整体及各阶段施工进度计划明确、详实，措施合理、可行、得力，各阶段劳动力安排合理可行加0-1分，没有此项叙述的为零分。
		资源配备计划（1-3分）	根据机械设备配备计划、主要材料配备及进场计划表达、劳动力配备及进场计划表完整齐全情况得1~3分，缺项不得分。
2.2.4(2)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50分）	工程量清单总报价（50分）	有效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比，相等者得45分，高于评标基准价者，每高1%在45分基础上扣1分，最高扣5分；低于评标基准价者，每低1%在45分基础上加1分，最高加5分（以上评分计算最终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比值不足1%时，使用插入法计算）。
2.2.4(3)	其他（10分）	企业业绩（5分）	投标人提供2021年1月1日以来的类似项目，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多得5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服务承诺（5分）	(1) 工程质量保修期的优惠及服务承诺（0.5-2分） (2) 承诺替甲方排忧解难，且措施合理可行的（0.5-2

漯河市郾城区规划路道路新建工程-黄河西路~沙北路竞争性磋商文件

)			分) (3) 质量保修期外的服务承诺 (0.5-1分)
---	--	--	--------------------------------

- 注:** 1. 以上资质证书须提供原件或复印件需要加盖公章方可有效。
2. 本磋商文件, 采取综合评分法, 最低价不作为最终中标的唯一依据。

第五章 采购合同格式（仅供参考）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采购单位（甲方） _____

供 应 商（乙方） _____

签订合同地点： _____

签订合同时间： _____

合同使用说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条款和成交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注：1、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不得改变磋商文件及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甲 方： (采购人)
乙 方： (成交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合同法》和其它相关法律、法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条款和成交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 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_____。
2.
3.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四、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服务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止。

五、付款方式

乙方完成_____后，支付本合同全额费用。

六、知识产权归属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磋商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七、保密

项目实施过程中至乙方正式向甲方交付技术文档资料时止，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源代码、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1) 未经乙方事先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由乙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等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2) 除了合同本身之外，上款所列举的任何物件均是乙方的财产。如果乙方有要求，甲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物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乙方。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磋商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乙方在规划编制过程中的人员必须是磋商时所提交的项目组成人员,项目技术负责人的资格证书在规划编制前抵押至甲方,若项目组成人员更换必须先向甲方备案,未经备案,私自更换项目组成人员的,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利向乙方进行索赔。

九、争端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应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它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3)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十、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地震、台风、洪水、战争、国家宏观政策发生重大变化等)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税和关税: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不违反法律法规的前提下,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贰份。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一份合同原件送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甲 方:

乙 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代理人:

授权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响应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一、响应函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的采购并报价，
签字代表(姓名、职务)_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响应人名称、地址）参加本次磋商活
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承担法律责任。

- 1、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未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和已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备份。
- 2、如果我方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方响应文件中的
承诺，按期、保质、保量提供服务。
- 3、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磋商小组有选择成交响应人的权利。
- 4、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 5、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成交服务费、公证费等相关费用，遵守贵机构有关磋
商的各项规定。
- 6、我方的响应文件自磋商会议之日起有效期为 日。

响应人代表姓名、职务：

响应人单位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单位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授权我公司（代理人姓名）为我单位本次报价授权代理人，全权处理此次项目磋商采购活动的一切事宜。授权代理人在报价、磋商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特此授权。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三、报价一览表

响应人名称			
项目名称及编号			
投标总报价	总报价（小写）：元		
	（大写）：		
项目负责人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证书名称及编号：		
计划工期	合同生效后_____日历天	投标质量	
对磋商文件的认同程度声明	完全认同		

响应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说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关清单表格式填写。构成合同文件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包括第三章第四条“工程量清单”有关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以及其他说明的内容。

响应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五、施工组织设计

1. 响应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简明扼要地说明施工方法，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冬雨季施工、工程进度、工期保证、技术组织等主要措施。用图表形式阐明本项目的施工总平面、进度计划以及拟投入主要施工设备、劳动力、项目管理机构等。

2. 图表及格式要求：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6.2 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 1：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身份证、学历证及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项目经理的承诺书签，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和竣工验收备案登记表复印件。类似项目限于以项目经理身份参与的项目。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附 2：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其他项目配备管理人员（施工员、质检员、材料员、安全员、造价员/预算员）应附岗位证，主要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附 3：承诺书

承 诺 书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资格审查资料

7.1 (一) 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响应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后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开户许可证、资质证书的复印件。

响应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印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 投标人资格证明材料

注：后附

①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 3）：

附件 3

漯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中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附相关业绩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等证明材料。

(四)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书 面 声 明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果以上声明不真实，我方全部承担虚假响应（投标）的责任，并接受依法施行的处罚。

特此声明。

响应人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响应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响应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五）小型、微型企业证明材料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价格需扣除的，须同时提供：

（1）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认定书（原件单独递交、复印件与响应文件装订成册）

（2）《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八、响应性承诺

响应性承诺

承诺

我公司承诺愿意响应磋商文件内的所有内容，一切法律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响应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时间：

九、其他材料

响应人认为与本次招标项目有关的情况说明及特点优势。

（所有证书、证件、文件均在有效期内，按规定需要年检的，年检章清晰，复印件加盖响应人公章。）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 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关于招标投标融资政策的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

中标贷是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我市招投标活动的投标企业融资难、融资贵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在本次招投标活动中，贵公司中标后如若需要融资贷款支持，可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点击申请，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按照双方自愿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具体内容详见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公共资源要素服务”版块。